以撒 — 蒙福的生活

洛杉磯國語浸信會成人主日學

創世記 24-26

10/25/2020

鄺炳釗，創世記，天道。
謝　挺，創世記，明道。

1章 11章	12章 50章
以事為重點	以人為重點
創造—墮落—洪水—巴別塔	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約瑟
整個人類	亞伯拉罕家族

亞伯拉罕	神 應許救恩
以撒	神 預備救恩
雅各	神 揀選蒙恩者
約瑟	神 預備救主

創世記的日期（一二至五〇章）

圖表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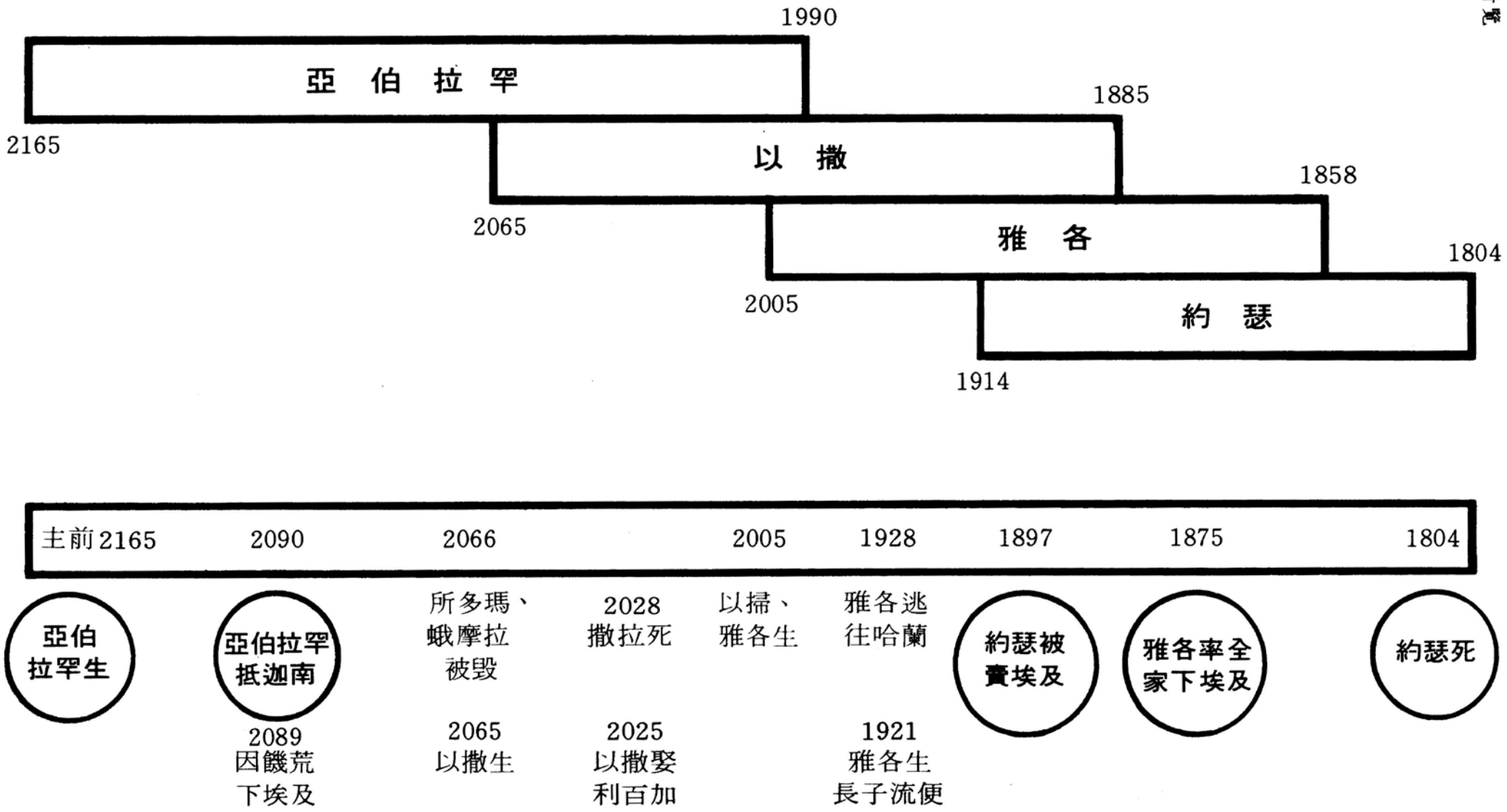

創世記廿一章	1. 以撒出生 2. 夏甲和以實瑪利被逐 3. 亞伯拉罕與亞比米勒立約
創世記廿二章	1. 亞伯拉罕獻以撒 2. 拿鶴的後代
創世記廿三章	1. 撒拉過世 2. 亞伯拉罕買墳地葬撒拉
創世記廿四章	1. 亞伯拉罕遣僕人為以撒娶妻 2. 僕人往亞伯拉罕的親族尋訪 3. 井邊巧遇利百加 4. 不可思議的婚約 5. 以撒迎娶利百加
創世記廿五章	1. 亞伯拉罕與基土拉的後代 2. 亞伯拉罕過世和安葬 3. 以實瑪利的後代 4. 以掃和雅各的出生 5. 以掃出賣長子的名分
創世記廿六章	1. 以撒的昌盛 2. 亞比米勒與以撒立約
創世記廿七章	1. 雅各與利百加以詭計騙得以撒的祝福 2. 以掃也求以撒祝福 3. 以掃怨恨雅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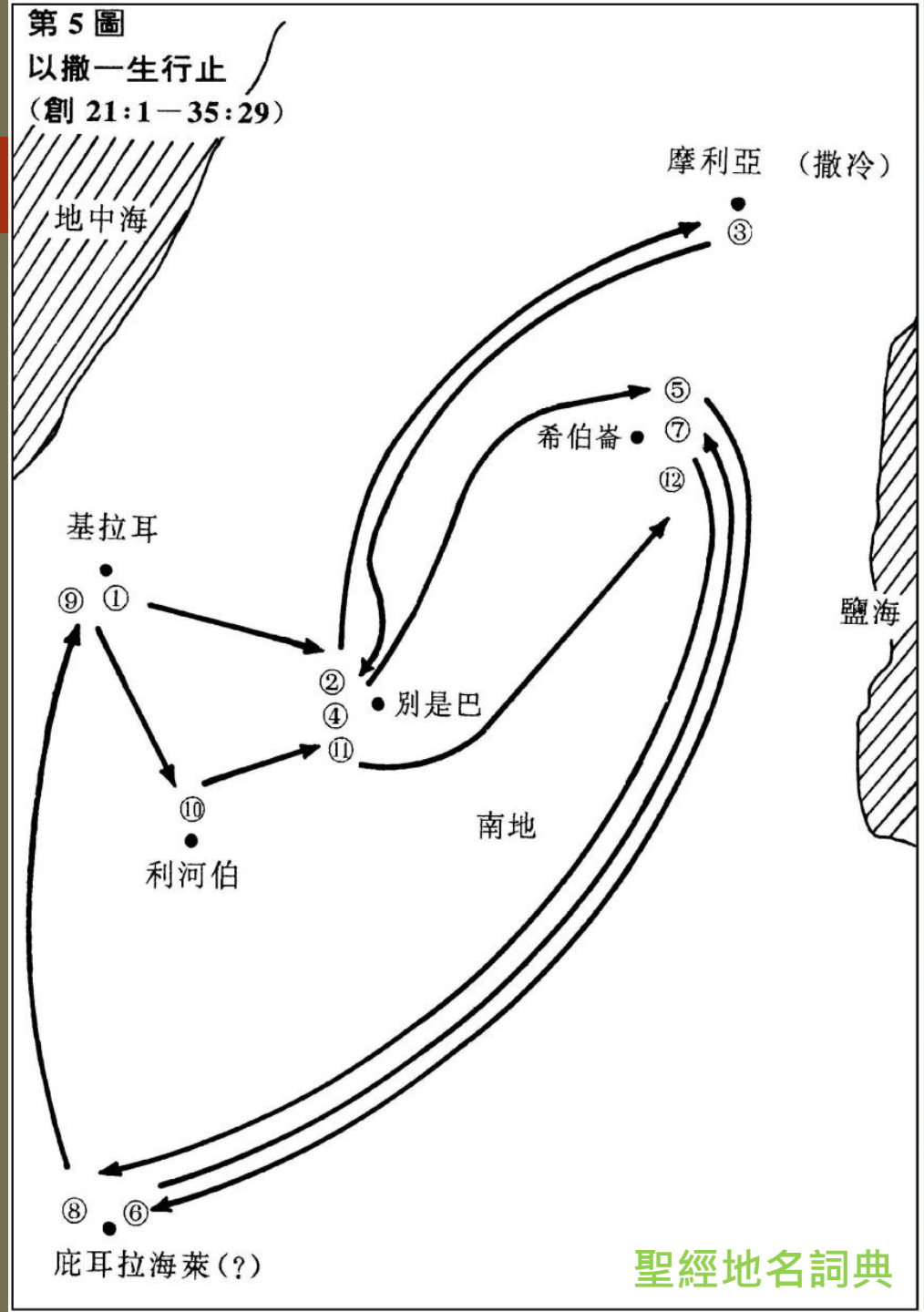

聖經地名詞典

①出生于基拉耳（創 21:2—5）。

②長大在別是巴（創 21:31—32）。

③到摩利亞，順從父親以身獻祭（創 22:1—14）。

④回別是巴居住（創 22:15—19）。

⑤隨父到希伯崙，母親亡故（創 23 章）。

⑥從庇耳拉海萊回來。在南地娶利百加（創 24:62—67）。60 歲時得雙生兒子（創 25:26）。

⑦75 歲時在希伯崙葬父（創 25:8—10）。

⑧住在庇耳拉海萊附近（創 25:11）。

⑨逃荒到基拉耳因富有遭嫉妒（創 26:1—14）。

⑩挖井至利河伯（創 26:15—22）。

⑪到別是巴（創 26:23）

1. 築壇求告耶和華（創 26:24—25）。
2. 與亞比米勒立約（創 26:26—33）。
3. 爲兒子們祝福（創 27:1—40）。
4. 命雅各去哈蘭娶妻（創 28:1—2,10）。

⑫在希伯崙：

1. 再見雅各（創 35:27）。
2. 死後葬于當地麥比拉洞（創 35:29，參創 49:29—30）。

- 以撒：承前啟後
- 承前：亞伯拉罕的兒子
- 以撒是應許之子，繼承神與他父親所立的約。
- 啟後：以色列的父親
- 以撒是雅各的父親，雅各後來改名以色列，後代成為一個民族。

7 存著信心死的

- 亞伯拉罕… 因著信，就在所應許之地作客，好像在異地居住帳棚，與那同蒙一個應許的以撒、雅各一樣。因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經營所建造的。…
- 這些人都是存著信心死的，並沒有得著所應許的；卻從遠處望見，且歡喜迎接，又承認自己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
- 說這樣話的人是表明自己要找一個家鄉。他們若想念所離開的家鄉，還有可以回去的機會。他們卻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就是在天上的。所以神被稱為他們的神，並不以為恥，因為他已經給他們預備了一座城。（來11:9-10, 13-16）

存著信心死的

以前為兒子物色媳婦，是家長的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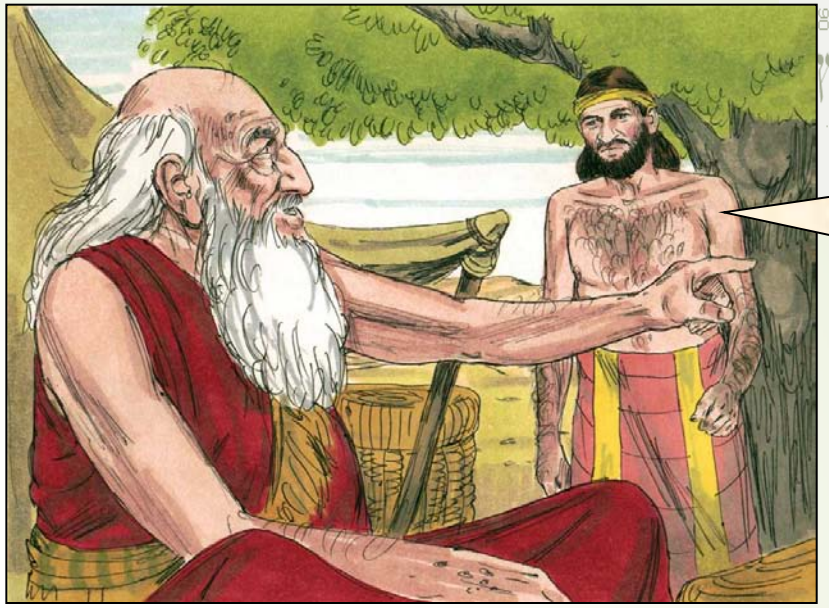

可能就是大馬色人以利以謝(創15:2)

亞伯拉罕年紀老邁，向來在一切事上耶和華都賜福給他。

亞伯拉罕對管理他全業最老的僕人(or chief servant)說：「請你把手放在我大腿底下。我要叫你指著耶和華天地的主起誓，不要為我兒子娶這迦南地中的女子為妻。你要往我本地本族去，為我的兒子以撒娶一個妻子。」

僕人對他說：「倘若女子不肯跟我到這地方來，我必須將你的兒子帶回你原出之地嗎？」(創24:1-5)

存著信心死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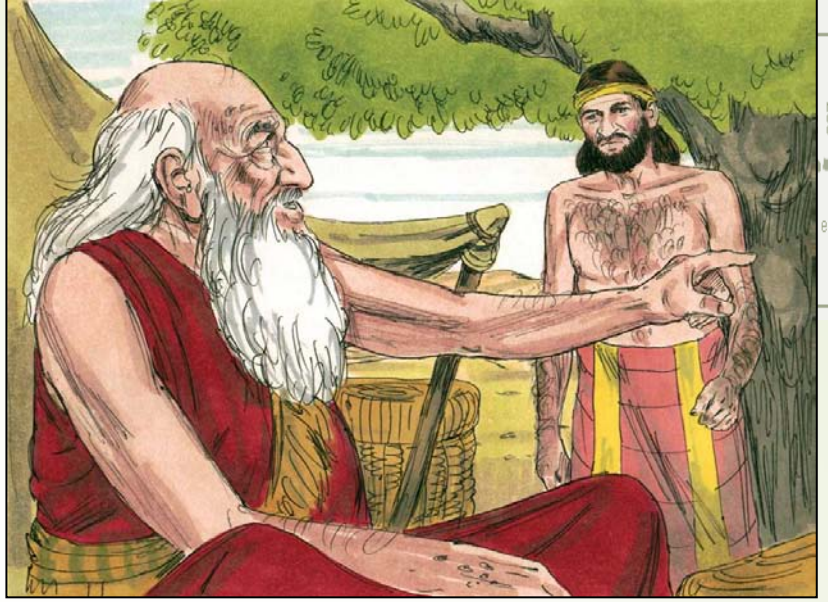

亞伯拉罕對他說：「你要謹慎，不要帶我的兒子回那裏去。耶和華天上的主曾帶領我離開父家和本族的地，對我說話，向我起誓說：『**我要將這地賜給你的後裔**。』他必差遣使者在你面前，你就可以從那裏為我兒子娶一個妻子。倘若女子不肯跟你來，我使你起的誓就與你無干了，只是不可帶我的兒子回那裏去。」

僕人就把手放在他主人亞伯拉罕的大腿底下，為這事向他起誓。（創24:6-9）

那僕人從他主人的駱駝裏取了十匹駱駝，並帶些他主人各樣的財物，起身往美索不達米亞去，到了拿鶴的城。（創24:10）

僕人的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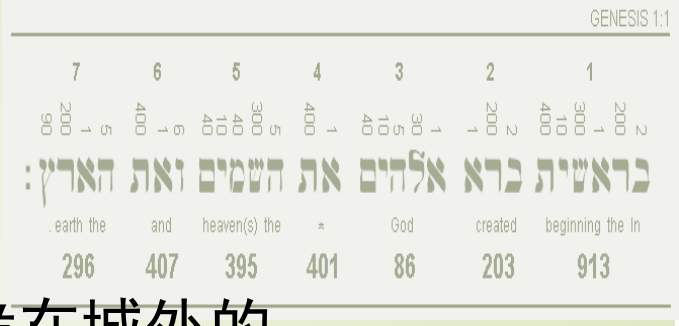

天將晚，眾女子出來打水的時候，他便叫駱駝跪在城外的水井那裏。

牲畜的水槽還是乾的。

他說：「耶和華我主人亞伯拉罕的神啊，求你施恩給我主人亞伯拉罕，使我今日遇見好機會。（創24:11-12）

（駱駝先跪前腳，再跪後腳。起身時相反：先起後腳，再起前腳）

僕人的禱告

水井：女子們每天傍晚聚集和聊天之處。

我現今站在井旁，城內居民的女子們正出來打水。我向哪一個女子說：『請妳拿下水瓶來，給我水喝』，她若說：『請喝！我也給你的駱駝喝』，願那女子就作你所預定給你僕人以撒的妻。這樣，我便知道你施恩給我主人了。」（創24:13-14）

以撒的妻，需要謙卑、體貼、勤勞、強健。

問題：我們可否像僕人祈求上帝給徵兆/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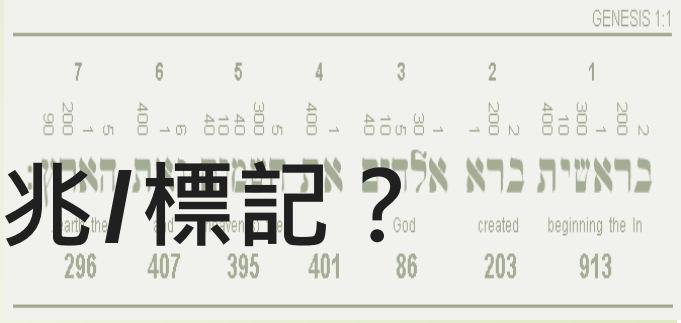

- **個人的祈求有幾點值得注意**
- 他求神給標記，而不是求他顯神跡，把新娘帶到他面前。而且，他求兩個徵兆，而不是一個就夠了。
- 僕人所求的標記十分合理，因反映出女子對人和動物是否有愛心，以及是否願意接待客人。
- 第42節原作“若你願意叫我行的道路通達”，僕人知道上帝不一定接受他的提議。
- 僕人按所求的標記，知道利百加適合作以撒的妻子，但這知道不是單方面的一相情願，乃得到她的家人和她自己“同意”，都承認這乃是出於上帝的帶領。
- 僕人所處的時代沒有文士、先知和經文可以指示他；今天我們有了完整的啟示，有了全本聖經，這是舊約時代的人所沒有的。

問題：我們可否像僕人祈求上帝給徵兆/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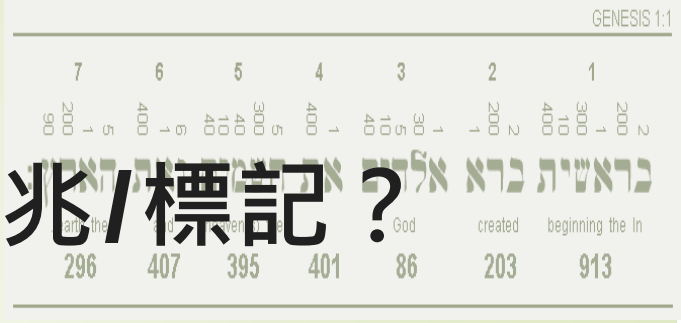

- **個人的祈求有幾點值得注意**
- 僕人的禱告清楚向神要求印證，類似的禱告在舊約只出現三次（創24；士6；撒上6），都發生在早期以色列的歷史，並且禱告者的屬靈狀況不一定成熟，基甸就是一例。**我們不應以此作為禱告的原則**。
- 如果我們向上帝求標記，要記得他是主，不一定按我們所說的去做。
- 當我們面臨抉擇時，不要忘記切切禱告直到禱告透（**pray through**），明白上帝的心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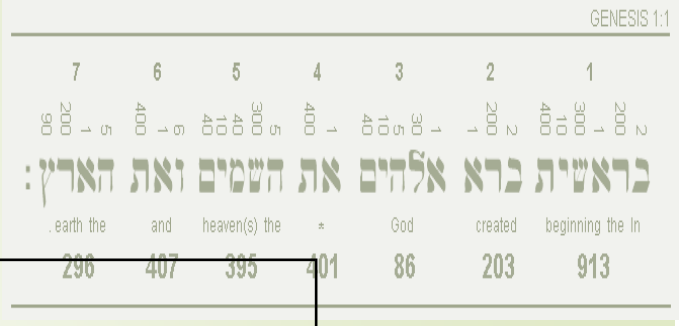
GENESIS 1:1
7 6 5 4 3 2 1
בראשית ברא אלהים את השמים ואת הארץ:
beginning the In created God * heaven(s) the and earth the
913 203 86 401 395 407 2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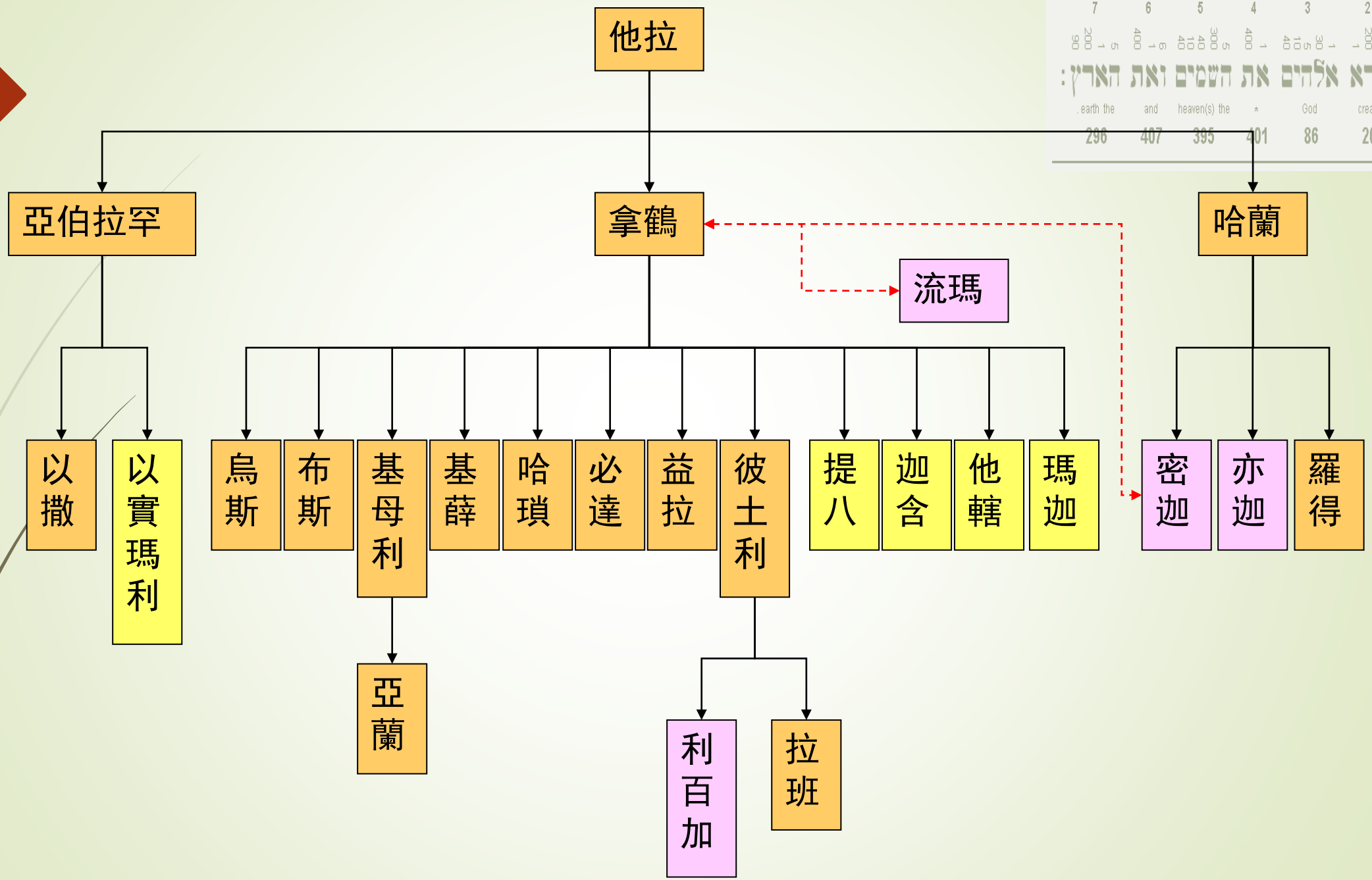
他拉
亞伯拉罕
拿鶴
哈蘭
流瑪
以撒
以實瑪利
烏斯
布斯
基母利
基薛
哈瑣
必達
益拉
彼土利
提八
迦含
他轄
瑪迦
密迦
亦迦
羅得
亞蘭
利百加
拉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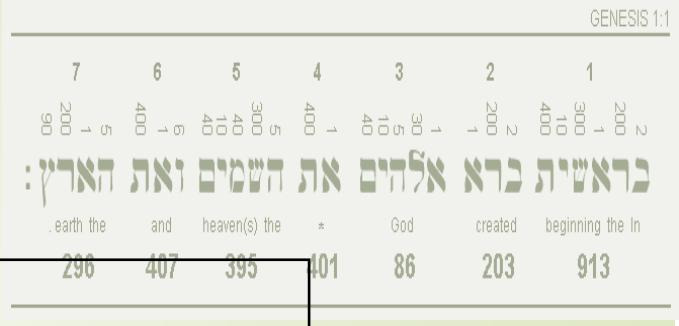

他拉

亞伯拉罕

拿鶴

哈蘭

流瑪

以撒

以實瑪利

烏斯

布斯

基母利

亞蘭

基薛

哈瑣

必達

益拉

彼土利

利百加

拉班

提八

迦含

他轄

瑪迦

密迦

亦迦

羅得

她就急忙把瓶裏的水倒在槽裏，又跑到井旁打水，就為所有的駱駝打上水來。（創24:20）

一群中東的單峰駱駝（Dromedary）在水槽飲水。駱駝的水存儲在血液中，喝足水後可以堅持三周。哺乳動物的血紅細胞通常是圓形的，而駱駝的血紅細胞是橢圓形的，在脫水狀態下仍可以流動，在飲用大量水時也不會因滲透性的巨變而破裂。一頭成年的單峰駱駝一次可以喝下100-150公升水，甚至可以3分鐘喝200公升水。因此，「十匹駱駝」（創二十四10）需要1-2噸水才能「喝足」（創二十四19），利百加至少要為陌生人打100多瓶水！

僕人的敬拜

【創24:26】 那人就**低頭向耶和華下拜**，

【創24:27】 說，**耶和華我主人亞伯拉罕的神是應當稱頌的**，因他不斷地以慈愛誠實待我主人。**至於我，耶和華在路上引領我**，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裡。

【創24:48】 隨後**我低頭向耶和華下拜**，稱頌耶和華我主人亞伯拉罕的神。因為**他引導我走合式的道路**，使我得著我主人兄弟的孫女，給我主人的兒子為妻。

【創24:51】 看哪，利百加在你面前，可以將她帶去，照著耶和華所說的，給你主人的兒子為妻。

【創24:52】 亞伯拉罕的僕人聽見他們這話，就**向耶和華俯伏在地**。

信心的傳遞：看見神

- **應用**
- 亞伯拉罕在生命最後的一刻仍然以信心仰望神，並且讓僕人也經歷到神的慈愛誠實，並敬拜神，我們如何傳承信心？讓萬國萬族一同來敬拜神？

【羅10:14】 然而人未曾信他，怎能求他呢？未曾聽見他，怎能信他呢？沒有傳道的，怎能聽見呢？

【羅10:15】 若沒有奉差遣，怎能傳道呢？如經上所記，報福音傳喜信的人，他們的腳蹤何等佳美！

信心的傳遞：看見神

【創24:50】 拉班和彼土利回答說，**這事乃出於耶和華**，我們不能向你說好說歹。

【創24:51】 看哪，利百加在你面前，可以將她帶去，**照著耶和華所說的**，給你主人的兒子為妻。

一切都是神在帶領。

利百加：我去

- 【創24:58】 就叫了利百加來，問她說，你和這人同去嗎？利百加說，**我去**。
- 【創12:1】 耶和華對亞伯蘭說，你要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
- 【創24:16-20】 那女子容貌極其俊美，還是**處女**，也未曾有人親近她。她**下到**井旁，**打滿**了瓶，又**上來**。僕人跑上前去迎著她，說，求你將瓶裡的水給我一點喝。女子說，我主請喝，就**急忙拿下**瓶來，**托**在手上**給**他喝。女子**給**他喝了，就說，我再為你的駱駝**打水**，叫駱駝也喝足。她就**急忙**把瓶裡的水**倒**在槽裡，又**跑**到井旁**打水**，就**為所有的駱駝打上水來**。

利百加：我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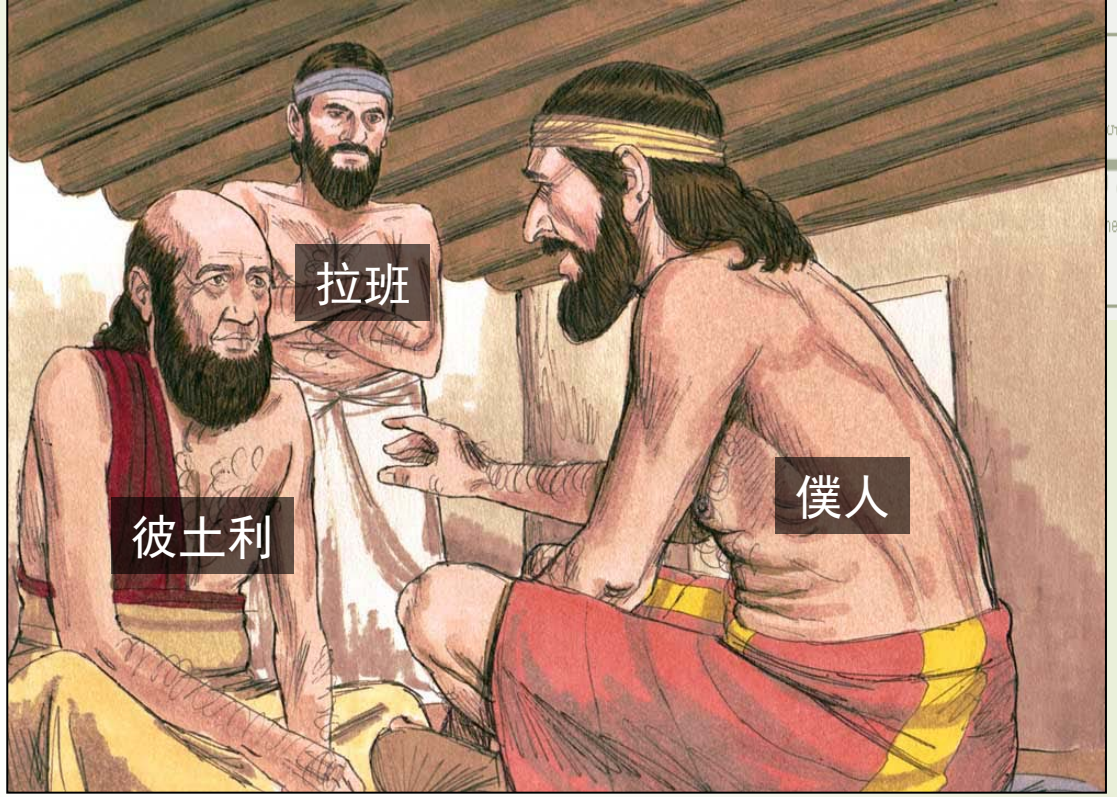

現在你們若願以慈愛誠實待我主人，就告訴我；若不然，也告訴我，使我可以或向左，或向右。」

拉班和彼土利回答說：「這事乃出於耶和華，我們不能向你說好說歹。看哪，利百加在你面前，可以將她帶去，照著耶和華所說的，給你主人的兒子為妻。」（創24:49-51）

利百加：我去

他們說：「我們把女子叫來問問她」，就叫了利百加來，問她說：「妳和這人同去嗎？」

利百加說：「我去。」（創24:57–58）

【創12:1】 耶和華對亞伯蘭說，你要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

【得1:16】 路得說，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隨你，**你往哪裡去，我也往哪裡去**。你在哪裡住宿，我也在哪裡住宿。你的國就是我的國，你的神就是我的神。

利百加：我去

利百加和她的使女們起來，騎上駱駝，跟著那僕人，僕人就帶著利百加走了。（創24:61）

26

以撒：田間默想與舉目一看

【創16:13】 夏甲就稱那對她說話的**耶和華為看顧人的神**。因而說，在這裡我也看見那看顧我的嗎？
【創16:14】 所以這井名叫**庇耳拉海萊**。這井正在加低斯和巴列中間。

那時，以撒住在南地，剛從庇耳拉海萊回來。

以撒：田間默想與舉目一看

天將晚，以撒出來在田間默想，舉目一看，見來了些駱駝。

利百加舉目看見以撒，就急忙下了駱駝，問那僕人說：「這田間走來迎接我們的是誰？」

僕人說：「是我的主人。」

利百加就拿帕子蒙上臉。（創24:63-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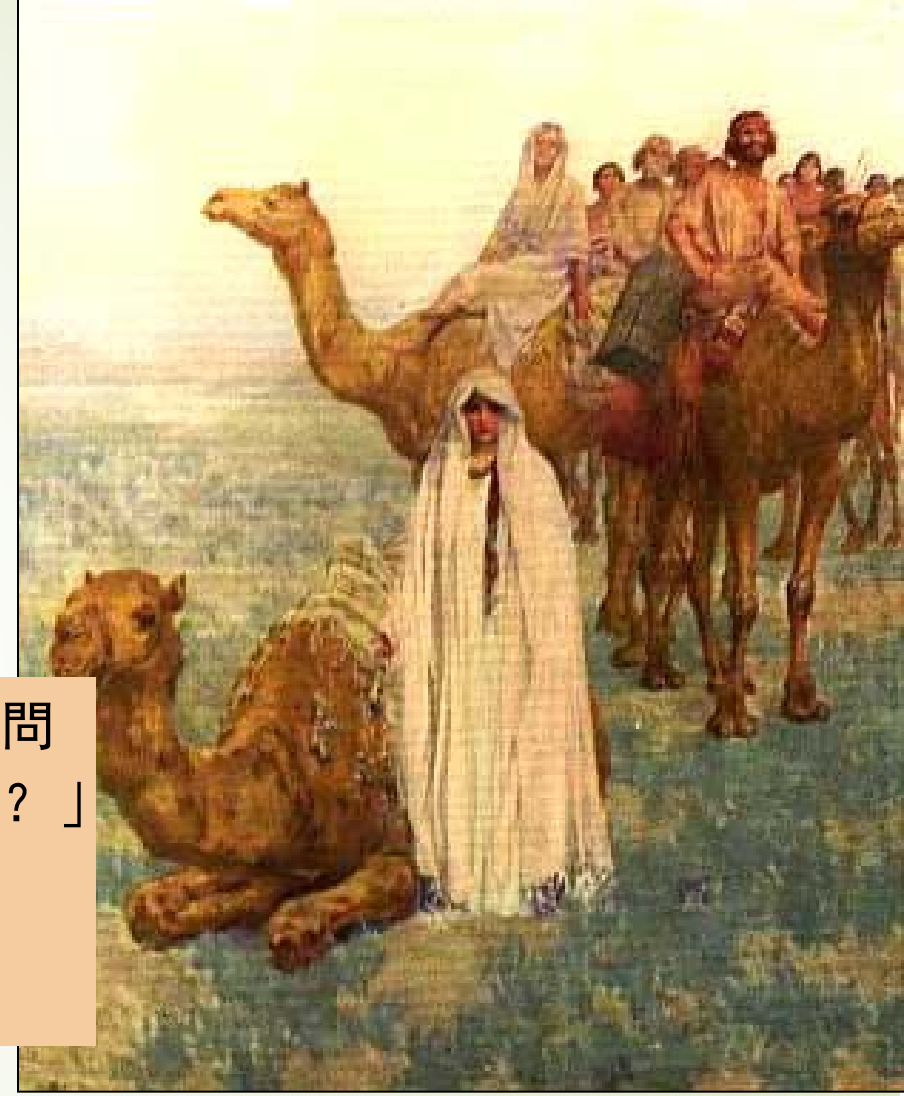

亞述帝國的法律也指明新娘必須蒙臉，直到今日中東的遊牧民族仍保持這習俗，婚禮完成前新郎不得看新娘的面貌。利百加這樣做表明她是以撒的准新娘。

以撒：田間默想與舉目一看

僕人就將所辦的一切事都告訴以撒。以撒便領利百加進了他母親撒拉的帳棚，娶了她為妻，並且愛她。以撒自從他母親不在了，這才得了安慰。(創24:66-67)

以撒：蒙福的生活

- **呼求神——得兒子**
- 「以撒娶利百加為妻的時候正四十歲。利百加是巴但亞蘭地的亞蘭人彼土利的女兒，是亞蘭人拉班的妹子。**以撒因他妻子不生育，就為他祈求耶和華**；耶和華應允他的祈求，他的妻子利百加就懷了孕。」25:20-21

- **聽從神——得福氣**
- 耶和華向以撒顯現，說：**「你不要下埃及去，要住在我所指示你的地。」** 26:2
- 「你寄居在這**地**，**我必與你同在，賜福給你**，因為我要將這些地都賜給你和你的**後裔**。我必堅定我向你父亞伯拉罕所起的誓。我要加增你的**後裔**，像天上的星那樣多，又要將這些**地**都賜給你的**後裔**。並且**地上萬國必因你的後裔得福**」26:3-4

以撒：蒙福的生活

存溫柔——得活井

- 父親的榜樣
- 「亞伯蘭就對羅得說：「**你我不可相爭，你的牧人和我的牧人也不可相爭**，因為我們是骨肉（原文作弟兄）。遍地不都在你眼前嗎？請你離開我：你向左，我就向右；你向右，我就向左。」」13:8-9
- 別人的相爭
- 「當他父親亞伯拉罕在世之日所挖的水井因非利士人在亞伯拉罕死後塞住了，以撒就重新挖出來，仍照他父親所叫的叫那些井的名字。以撒的僕人在谷中挖井，便得了一口活水井。**基拉耳的牧人與以撒的牧人爭競**，說：「這水是我們的。」以撒就給那井起名叫埃色（就是相爭的意思），因為他們和他相爭。」26:18-20
- 以撒的謙和
- 「以撒的僕人又挖了一口井，他們又為這井爭競，因此以撒給這井起名叫西提拿（就是為敵的意思）。以撒離開那裡，又挖了一口井，**他們不為這井爭競了**，他就給那井起名叫利河伯（就是寬闊的意思）。他說：「**耶和華現在給我們寬闊之地，我們必在這地昌盛**。」」26:21-22

以撒：蒙福的生活

- **以撒的四口井**
- **1.埃色（相爭）**基拉耳的牧人與以撒的牧人爭競，說：「這水是我們的。」以撒就給那井起名叫埃色（就是相爭的意思），因為他們和他相爭。（創26:20）
- **2.西提拿（為敵）**以撒的僕人又挖了一口井，他們又為這井爭競，因此以撒給這井起名叫西提拿（就是為敵的意思）。（創26:21）
- **3.利河伯（寬闊）**以撒離開那裏，又挖了一口井，他們不為這井爭競了，他就給那井起名叫利河伯（就是寬闊的意思）。他說：「耶和華現在給我們寬闊之地，我們必在這地昌盛。」（創26:22）
- **4.示巴（盟誓）**他就給那井起名叫示巴；因此那城叫做別是巴，直到今日。（創26:33）

當他父親亞伯拉罕在世的日子，他父親的僕人所挖的井，非利士人全都塞住，填滿了土。(創26:15)

以撒：蒙福的生活

- **真神的保證**
- 「當夜**耶和華向他顯現**，說：「我是你父親亞伯拉罕的神，不要懼怕！因為我與你同在，要賜福給你，並要為我僕人亞伯拉罕的緣故，使你的後裔繁多。」**以撒就在那裡築了一座壇，求告耶和華的名**，並且支搭帳棚；他的僕人便在那裡挖了一口井。」26:24-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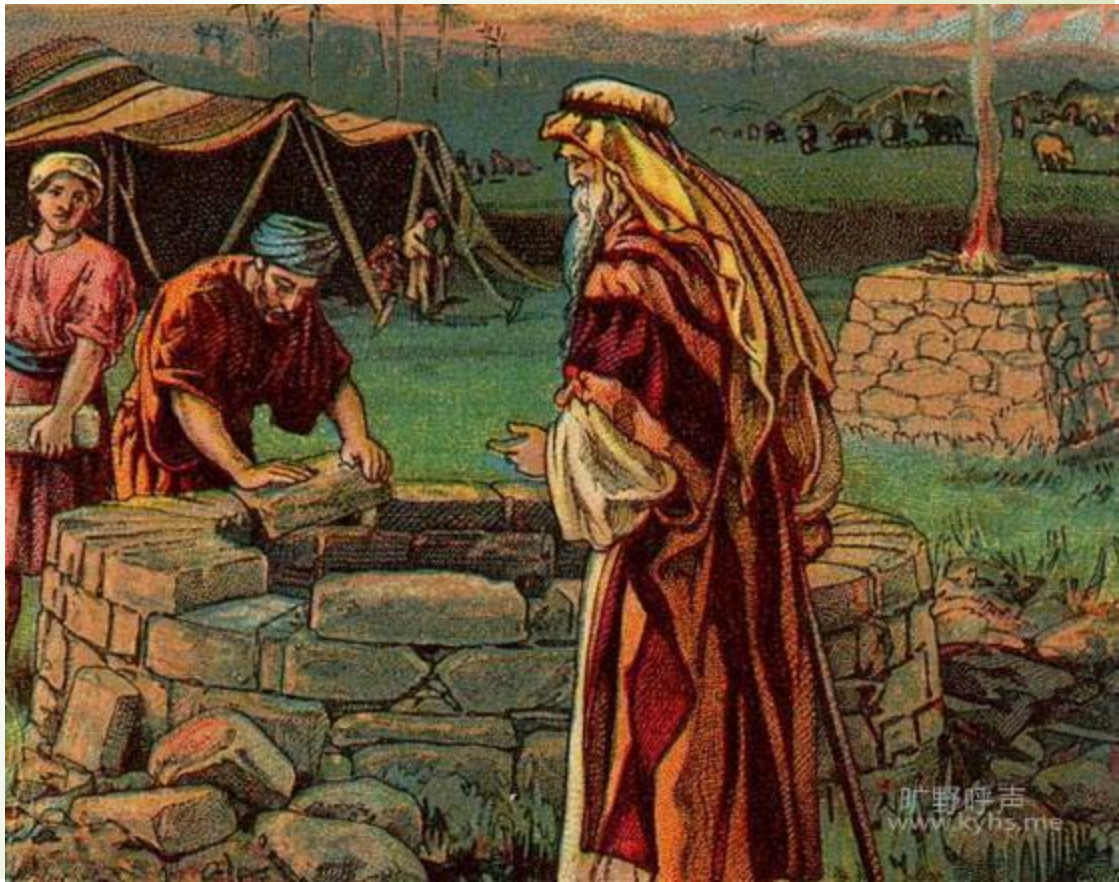

以撒：蒙福的生活

- **敵人的結盟**
- **敵人看見神的同在**
- 「以撒就在那裡築了一座壇，求告耶和華的名，並且支搭帳棚；他的僕人便在那裡挖了一口井。亞比米勒，同他的朋友亞戶撒和他的軍長非各，從基拉耳來見以撒。以撒對他們說：「你們既然恨我，打發我走了，為什麼到我這裡來呢？」他們說：「**我們明明的看見耶和華與你同在**，便說，不如我們兩下彼此起誓，彼此立約，」26:25-28
- **彼此結盟不害對方**
- 「使你不害我們，正如我們未曾害你，一味地厚待你，並且打發你平平安安的走。**你是蒙耶和華賜福的了**。」以撒就為他們設擺筵席，他們便吃了喝了。他們清早起來彼此起誓。以撒打發他們走，他們就平平安安的離開他走了。」26:29-31
- 「他就給那井起名叫示巴；因此那城叫做別是巴，直到今日。」26:33
- **「別是巴」意思是盟誓之井**

以撒：蒙福的生活

- **以撒：嘻笑**
- 亞伯拉罕“嘻笑”他會有兒子（17:17）
- 神要亞伯拉罕給兒子取名叫“以撒”（**“以撒”是嘻笑的意思**，17:19）
- 撒拉“嘻笑”自己年老還會生育（18:12）
- 羅得的女婿“嘻笑”羅得（19:14）
- 撒拉說神使他“嘻笑”（21:6）
- 撒拉見夏甲的兒子“嘻笑”（21:9）
- 亞比米勒見以撒與利百加“嘻笑”（26:8）
- **嘻笑：戲笑、苦笑、喜笑**

神藉以撒啟示的真理

- **神的應許不落空**

- **應許之子：**「因為律法上記著，亞伯拉罕有兩個兒子，一個是使女生的，一個是自主之婦人生的。然而那使女所生的，是按著血氣生的；**那自主之婦人所生的，是憑著應許生的**。」（加4:22-23）
- **堅定所立的約：**「你妻子撒拉要給你生一個兒子，你要給他起名叫以撒。**我要與他堅定所立的約，作他後裔永遠的約**。」(創17:19)
- **神的應許必定成就：**「當亞伯拉罕年老的時候，撒拉懷了孕，**到神所說的日期，就給亞伯拉罕生了一個兒子**。」（創21:2）

神藉以撒啟示的真理

- **耶和華必有預備**
- **耶和華以勒：耶和華必預備**
- **燔祭的羊：神在救恩上的預備**(創22:13-14)
- □神所預備的公羊取代了以撒，預表耶穌基督是神的羔羊，將取代人類被獻在祭壇上。
- **以撒的妻利百加：神在生活上的預備**(創24:10-66)
- □神使亞伯拉罕的老僕人道路通達，順利為以撒娶到利百加為妻。

以撒承繼亞伯拉罕

- **祝福**
- 【創26:2-4】 **耶和華向以撒顯現**，說，你不要下埃及去，要住在我所指示你的**地**。你寄居在這**地**，**我必與你同在，賜福給你**，因為我要將這些**地**都賜給你和你的**後裔**。我必堅定我向你父亞伯拉罕所起的誓。我要加增你的**後裔**，像天上的星那樣多，又要將這些**地**都賜給你的**後裔**。並且地上萬國必因你的後裔得福；都因亞伯拉罕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吩咐和我的命令，律例，法度。
- 【創26:24】 當夜**耶和華向他顯現**，說，我是你父親亞伯拉罕的神，不要懼怕，因為**我與你同在，要賜福給你**，並要為我僕人亞伯拉罕的緣故，使你的**後裔**繁多。

以撒承繼亞伯拉罕

- **軟弱**
- 【創20:1-2】 亞伯拉罕從那裡向南地遷去，寄居在加低斯和書珥中間的**基拉耳**。**亞伯拉罕稱他的妻撒拉為妹子**，基拉耳王亞比米勒差人把撒拉取了去。
- 【創26:6-7】 以撒就住在**基拉耳**。那地方的人問到他的妻子，他便說，**那是我的妹子**。原來他怕說，是我的妻子。他心裡想，恐怕這地方的人為利百加的緣故殺我，因為她容貌俊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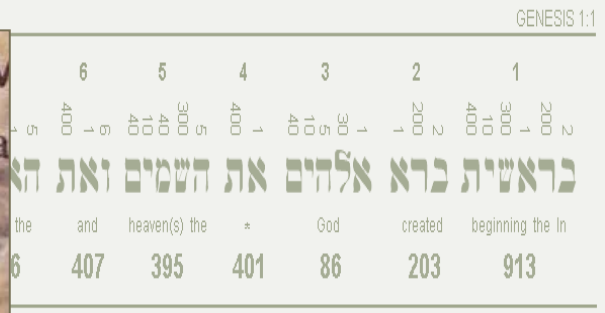

在亞伯拉罕的日子，那地有一次饑荒；這時又有饑荒，以撒就往**基拉耳(意為：寄宿地)**去，到非利士人的王亞比米勒那裏。(創2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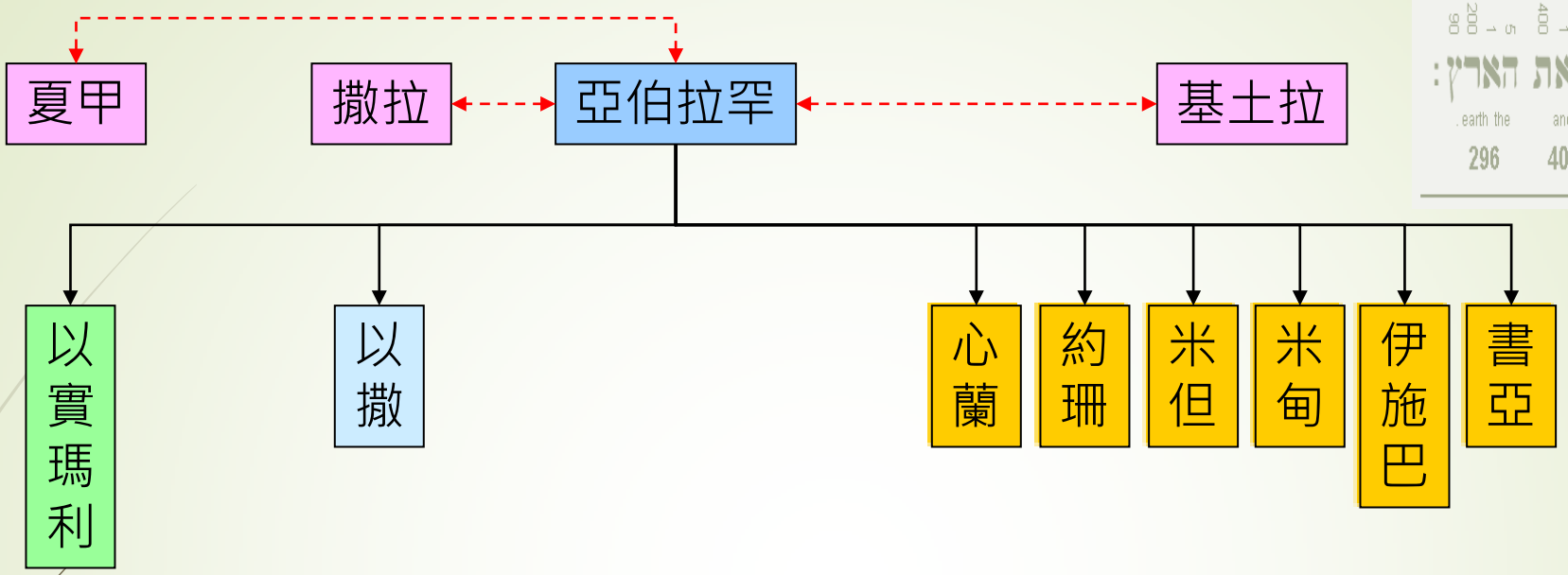

亞伯拉罕的妾基土拉所生的兒子，就是心蘭、約珊、米但、米甸、伊施巴、書亞。約珊的兒子是示巴、底但。(代上1:32)

- 夏甲
- 撒拉
- 亞伯拉罕
  - 以實瑪利
    - 尼拜約
    - 基達
    - 亞德別
    - 米比衫
    - 米施瑪
    - 度瑪
    - 瑪撒
    - 哈大
    - 提瑪
    - 伊突
    - 拿非施
    - 基底瑪
  - 以撒
  - 心蘭
  - 約珊
    - 示巴
    - 底但
      - 亞書利族
      - 利都是族
      - 利烏米族
  - 米但
  - 米甸
    - 以法
    - 以弗
    - 哈諾
    - 亞比大
    - 以勒大
  - 伊施巴
  - 書亞
- 基土拉

他(以實瑪利)子孫的住處在他眾弟兄東邊從哈腓拉直到埃及前的書珥正在亞述的道上。(創25:18)

【書1:1】 **耶和華的僕人摩西死了以後**，耶和華曉諭摩西的幫手，嫩的兒子約書亞，說，

【士1:1】 **約書亞死後**，以色列人求問耶和華說，我們中間誰當首先上去攻擊迦南人，與他們爭戰。

【撒下1:1】 **掃羅死後**，大衛擊殺亞瑪力人回來，在洗革拉住了兩天。

亞伯拉罕死了以後，**神賜福**給他的兒子以撒。**以撒靠近庇耳拉海萊居住**。（創25:11）

GENESIS 1:1
7 6 5 4 3 2 1
בראשית ברא אלהים את השמים ואת הארץ:
.earth the and heaven(s) the * God created beginning the In
296 407 395 401 86 203 9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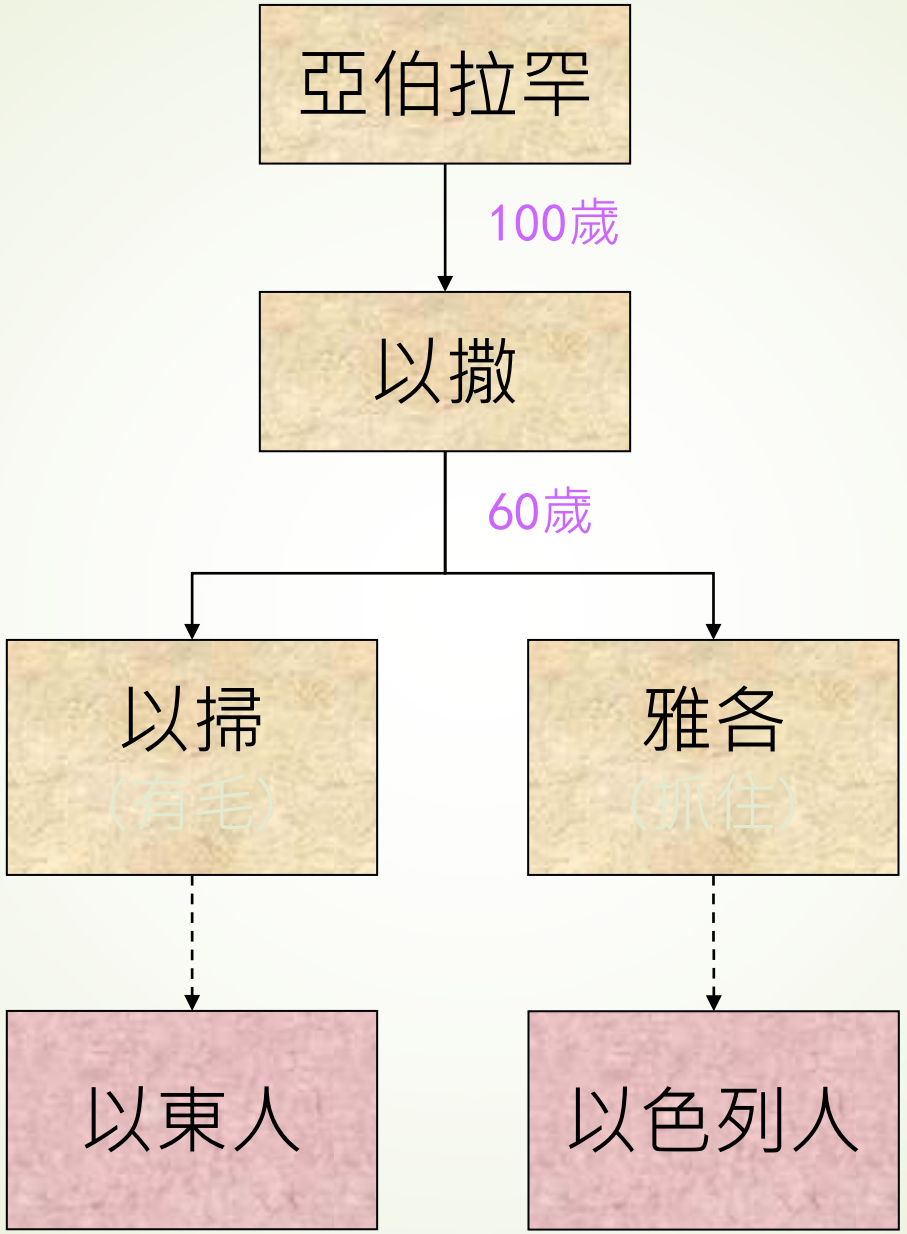
亞伯拉罕
100歲
以撒
60歲
以掃
（有毛）
雅各
（抓住）
以東人
以色列人

大的要服事小的

- 【創25:22】 孩子們在她腹中彼此**相爭**，她就說，若是這樣，我為什麼活著呢？（或作我為什麼如此呢？）。**她就去求問耶和華**。
- 【創25:23】 耶和華對她說，兩國在你腹內。兩族要從你身上出來。**這族必強於那族。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
- 【創25:24】 生產的日子到了，腹中**果然**是雙子。

- **相爭：很強的動詞**。
- 【士9:53】 有一個婦人把一塊上磨石拋在亞比米勒的頭上，**打破了他的腦骨**。
- 【詩74:14】 你曾**砸碎鱷魚的頭**，把他給曠野的禽獸為食物。

大的要服事小的

- 【創25:25】 先產的身體**發紅**，渾身有毛，如同皮衣，他們就給他起名叫**以掃（以掃就是有毛的意思）**。
- 【創25:26】 隨後又生了以掃的兄弟，**手抓住以掃的腳跟**，因此給他起名叫雅各（雅各就是抓住的意思）。利百加生下兩個兒子的時候，以撒年正六十歲。
- **雅各**：“他抓住腳跟”的意思，因雅各從母親腹中出來時正抓住以掃的腳跟，同時，也象徵他的個性，不認輸，一定要得到自己想要的。
- 【何12:3】 他在腹中抓住哥哥的腳跟，壯年的時候與神較力。
- 思高本：在腹中欺騙哥哥。**“腳跟”是名詞，其同字根的動詞解作“欺騙”**。**“欺騙”，是雅各生平一個重要的主題：**他**欺騙**以撒、以掃、拉班，也被拉班**哄騙**。**欺騙**也是創世記的主題，第三章**夏娃被騙**，第五十章**約瑟被騙**。

大的要服事小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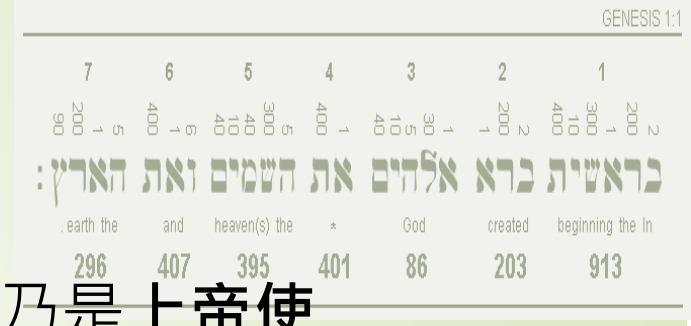

奧古斯丁：上帝的恩典並不是找到了適合得救的人，乃是**上帝使他們適合救恩**。

魏司道：上帝揀選雅各，不是因為他將來要作一個好人，乃是說**他終於會成為一個好人，因為上帝已揀選了他**。

…利百加既從一個人，就是從我們的祖宗以撒懷了孕，(雙子還沒有生下來，善惡還沒有作出來，只因要顯明神揀選人的旨意，不在乎人的行為，乃在乎召人的主。)神就對利百加說：「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正如經上所記：「雅各是我所愛的；以掃是我所惡的。」

(羅馬書9:10–13)

瑪1:2–3

人被揀選，完全是基於神的主權與憐憫。

以撒愛以掃

兩個孩子漸漸長大，以掃善於打獵，常在田野；雅各為人安靜，常住在帳棚裏。**以撒愛以掃，因為常吃他的野味；利百加卻愛雅各**。（創25:27–28）

以掃輕看長子的名分

有一天，雅各熬湯，以掃從田野回來累昏了。

以掃輕看長子的名分

有一天，雅各熬湯，以掃從田野回來累昏了。

以掃輕看長子的名分

- **求你把這紅湯給我喝**
- **紅湯：紅的紅的東西**
- 以掃**身體發紅**；
- **饑不擇食**；
- **給我喝：吞、掃光**
- **以東：**紅的意思

又要謹慎，恐怕有人失了神的恩；恐怕有毒根生出來擾亂你們，因此叫眾人沾染污穢；恐怕有淫亂的，有**貪戀世俗如以掃**的，他因一點**食物**把自己**長子的名分**賣了。(來12:15-16)

眼前、短暫的物質利益

永恆、屬靈的使命與福份

以掃輕看長子的名分

- **努斯文獻：**“長子的名分”可以轉讓給其他家人。
- **輕看：**多指**藐視上帝**，故與“咒詛”相連。創世記的作者在此暗示**以掃被咒詛，和雅各蒙福相對**。
- 【民15:31】 因他**藐視耶和華的言語**，違背耶和華的命令，那人總要剪除。他的罪孽要歸到他身上。
- 【撒下12:9】 你為什麼**藐視耶和華的命令**，行他眼中看為惡的事呢？你借亞捫人的刀殺害赫人烏利亞，又娶了他的妻為妻。
- 以掃失去長子的名分，並不是無心之失、漫不經意，乃因他**刻意不在乎這名分的價值**。
- 【俄1:3-4】 住在山穴中，居所在高處的啊，**你因狂傲自欺，心裡說，誰能將我拉下地去呢？**你雖如大鷹高飛，在星宿之間搭窩，我必從那里拉下你來。這是耶和華說的。

以掃輕看長子的名分

- 希伯來文“**長子的名分**”（bekorah）與“**祝福**”（berakah）是諧音，暗示出賣長子名分 也就是出賣祝福。**雅各看重長子的名分是對神賜福有信心的表現，與以掃輕看祝福成對比**。

- **應用**
- 以掃貪食就輕看了長子的名分，我們是否也有貪好某一樣東西而輕看神的話？
- 我們不要偏愛一個兒女，因會惹來嫉妒，導致家中有仇恨，兒女們不但不能和睦同居，反而彼此爭鬥。父母的偏愛且會對兒女的個性和品格造成不良的影響。

從以掃的表現看情緒智慧

- **自我覺察**：留心自己各方面的反應，瞭解自己的情緒
- **駕馭心情**：懂得如何處理情緒，尤其是忿怒
- **自我激發**：激發自己去爭取成功，遇上挫折仍能有恒心繼續堅持
- **良好的人際關係**：群體、團隊中的合作、和諧
- **控制衝動**：如以掃不能控制自己吃東西衝動

【詩37:7-9】 你當默然倚靠耶和華，耐性等候他。不要因那道路通達的，和那惡謀成就的，心懷不平。當止住怒氣，離棄忿怒。不要心懷不平，以致作惡。因為作惡的，必被剪除。惟有等候耶和華的，必承受地土。

【來12:1】 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如同雲彩圍著我們，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

【雅1:3-4】 因為知道你們的信心經過試驗就生忍耐。但忍耐也當成功，使你們成全完備，毫無缺欠。

【屬靈生命操練邀請】

- 寫下一項你**屬靈生命成長中的挑戰**，然後在整個創世記的學習中，一邊學習，一邊操練，到課程結束再看看是否有一些進步或突破。期待我們一同來見證基督的生命！

【創26:25】 **以撒就在那裡築了一座壇，求告耶和華的名**，並且支搭帳棚。他的僕人便在那裡挖了一口井。

今天的主題是**以撒 – 蒙福的生活**，今天的學習對你列出的屬靈生命操練有何反思和影響？本周反復思想這節經文。

https://www.bsfinternational.org/page/try-bsf